

度

支

奏

議

度支奏議目錄

福建司一卷

題覆戚臣劉岱養贍地土疏

題覆新樂伯劉劬祖養贍田土疏

題覆屯院羅元賓條議屯政六款疏

題覆樂安長公主養贍莊田疏

題覆新城侯王昇祿米地土疏

題覆戚臣周奎養贍地土疏

題覆查催逆祠變價銀兩疏

題覆成臣李國棟養贍田土疏

題覆屯田經歷趙鑑免贓復官疏

題覆奉御劉秉乾撥給贍墳地土疏

題覆巡青科道舉劾疏

題覆孔媪陸氏祈恩疏

題覆涿州衝場徵糧畝疏

題覆陽武侯薛濂贍田疏

度支奏議

太子少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題覆戚臣劉岱養贍地土疏

題爲

聖明御宇四海同慶比例陳情懇乞

天恩俯賜贍地以廣

皇仁以溥

聖澤事福建清吏司案呈崇禎元年八月初九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等處監察御史羅

元賓題前事內稱奉都察院勘劄准戶部咨該
本部題前事等因該臣案行霸州等道查取額
冊前來遵奉

明旨查得戚臣鄭養性原給地三百頃今戚臣劉岱
養贍地土應照此數撥給隨據道冊查有豐潤
縣備邊地三百頃堪以撥給題乞

勅部覆請行臣遵奉等因本月初四日奉

聖旨是戶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先
該左軍都督府帶俸左都督劉岱奏乞養贍地

土該本部覆奉

聖旨劉岱養贍地土着照鄭養性例撥給以昭朕優厚之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咨行屯田御史勘撥去後今該前因通查案呈到部看得屯田御史所撥前項養贍地土俱係見徵備邊每畝三分起科之地與例相合堪以撥給既經查明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都察院轉行屯田御史通行該縣將

後開地畝自崇禎元年分爲始每畝每年照例徵銀三分依期解部轉給左都督劉岱養贍倘有遲久照例叅處

計開

查撥過左軍都督府帶俸左都督劉岱養贍地三百頃

一坐落豐潤縣地三百頃每畝徵銀三分每年共徵銀九百兩

崇禎元年八月二十八日具

題九月初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新樂伯劉效祖養贍田土疏

題爲敬循舊例懇乞

天恩勅賜田土以資贍養以廣

聖澤事福建清吏司案呈崇禎元年八月初九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等處監察御史羅

元賓題前事內稱奉都察院勘劄准戶部咨該

本部題中軍都督府帶俸新樂伯劉效祖贍田

照例將北直各府備邊屯牧等地勘撥七百頃

等因該臣案行霸州等道冊報到臣查撥扣算

明白題乞

初部覆議行臣遵奉等因本月初四日奉

聖旨是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先
該新樂伯劉效祖奏

請養贍田土該本部照例覆奉

欽依咨行屯田御史勘撥去後今該前因通查案呈
到部看得屯田御史所撥前項養贍地土俱係
見徵備邊每畝三分起科之地與例相合堪以
撥給既經查明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添候

命下臣部移咨都察院轉行屯田御史通行該縣將
後開地畝自崇禎元年分爲始每畝每年照例
徵銀三分依期解部轉給新樂伯劉效祖養贍
倘有遲欠照例叅處

計開

查撥過新樂伯劉效祖養贍地七百頃

一坐落獻縣地八十六頃二十七畝每畝

徵銀三分每年共徵銀二百五十八兩

八錢一分

一坐落肅寧縣地二百六頃五十七畝每
畝徵銀三分每年共徵銀六百一十九
兩七錢一分

一坐落任丘縣地三百九十六頃一十畝
每畝徵銀三分每年共徵銀一千一百
八十八兩三錢

一坐落故城縣地一十一頃六畝每畝徵
銀三分每年共徵銀三十三兩一錢八

分

崇禎元年八月二十八日具

題九月初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屯院羅元賓條議屯政六款疏

題爲敬循職掌敷陳屯馬利弊以裕軍需事福建
清吏司案呈崇禎元年七月二十九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等處監察御史羅元賓
題前事等因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這本說新舊屯政六款除事例以墾田當納錢
恐開別竇有妨例額餘多纒鑿可行該部詳細酌
量具覆務期屯課加充民業安堵稱朕足國阜民
至意羅元賓身任督理還率先整飭嚴立考成州

縣息玩的指名叅處差完奏報清墾數目以程續
效俵馬不堪的太僕寺驗烙時自宜精覈該衙門
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臺省諸臣一
時屯鹽之議章滿公車見今奉有

明旨講求覆奏第諸臣所議乃天下九邊遼左之屯
而屯臣諸款皆其職掌內事與前疏後有不同
似宜先覆以便遵行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有
得天下之財率敝于餉邊而實邊之策莫利于
屯田故今之談生財者大略以屯田爲首務然

旁觀者不若身任之親切沉言者不若力行之
實際屯臣以屯田爲職掌計其所轄北直山東
河南境內衛所授軍之田爲舊屯有司開荒之
田爲新屯舊屯乃版籍所載額糧額銀無歲不
徵解新屯乃版籍所未載荒田荒地亦無歲不
墾闢舊屯歲有豐凶徵解不無遲歉而叅罰之
功令行焉新屯官有勤惰墾闢或屬虛文而舉刺
之

功令行焉是

祖制非大壞屯政非不行也特其間有未盡有未善者而說者或曰大壞或曰不行是蓋局外之觀因其未盡未善而遂爲此甚之之詞耳屯臣身任力行聞見最確興廢起敝劑量協宜乃就職掌所當行者條爲七款舊屯在清其弊新屯在廣其利又合新舊而歸之以重考成真得脩舉屯政之要領矣內惟墾田當納餼一節

明旨謂恐開別竇有妨例額誠念深時諳計急邊需而杜漸防微之意已見言外非臣等所能及不

敢復議其餘各款臣等謹遵詳細酌量具覆之
旨逐款議擬似皆切實可行經久無弊而其要則又
在屯臣虔奉

明旨率先整飭俾屯課加充民業安堵期足以仰副
足國阜民之

德意而俯盡督理屯政之職掌焉耳恭候

聖明裁奪

命下臣部咨行屯田御史及相關各撫按一體遵奉
施行至于原疏所稱商屯兵屯二者臣等又當

遵奉近

旨另爲詳酌期得當以報也

計開

舊屯三事

一曰隱占宜議也

前件該臣等看得屯以餉軍豈容典賣惟
軍不能自業而私鬻私獻致亂屯籍究
至冊是人非地去糧逋軍

國僉受其敝矣然積弊相襲年遠人亡業主不知

幾更勢實難于追究前天啓三年臣部
尚書李宗延條議屯地繇帖當給謂姑
查其額地不必問其原軍惟令見佃各
戶具狀自首給帖納稅最爲穩妥可行
今屯臣之議若與前款互相發明者事
關軍需急宜清覈合無通行屯臣選委
廉能官員按冊稽查嚴取清丈其祖軍
自行承種見在完納屯糧者無論矣倘
有佃買屯田之家許令執契赴首改給

錄帖仍照屯糧起種仍歸本衛徵解此
戶各有正名完納更覺易易若有隱匿
不報及埋沒無考者軍民之產既異土
著之口難掩或查訪得出卽奪所隱田
土入官召佃或被入告發卽以田賞所
告之人並究買主欺隱之罪有不摭心
抑志奉法惟謹者乎清查完日通行造
冊立案照例徵收則勢豪斂手而軍需
自充矣再照昔年屯撫京東屯務已經

歸併天津督餉部臣其前買田而屯
地二稅誠爲未便先經臣部題

准通行追價還地在案今屯臣所議蓋猶有查豁未
盡者合咨督餉部臣一體查豁以甦民
累者也伏乞

聖裁

一曰撥給宜議也

前件該臣等看得成畹

請給養贍護墳等地卽北直各府屯牧備邊等地也

版籍額數有限

累朝給賜無窮陳請接踵

新恩屢沛屯臣慮切將來求爲可繼謂例所應給者宜抑其太浮例所應減者毋容其久據而奏討投獻槩行禁絕誠今日通變濟窮要着也及查近日新撥給者委難遽裁其世次應減及各戚護墳二項尤當亟覈蓋以養贍地土雖經去年查減而遠戚舊主之家不無猶有可議至于護

墳一節多撥自順天府此則昔年題議
所偶遺者合無責令屯臣查照題

准事例年終查取各戚親供將養贍護墳地土一體
清理勿拘爵級勿徇情面一以世次爲
準一惟

會典是遵凡應減者通行開

請遞減以後各戚護墳地土亦行屯臣查撥以明職
掌則濫觴自此其永杜矣伏乞

聖裁

一曰徵地宜議也

前件該臣等看得各衛屯糧屯官司徵收
府佐司督催自是

祖制第不肖貧弁視管屯爲膾地每一缺出輒稱貸
鑽營甫得徵糧而債主索償家口仰給
矣百費咸取諸屯額課安得不缺屯臣
謂今日惟慎選屯官爲完糧第一義而
廉選之法又無如卽令印經二官公舉
責以日後連坐均賠更爲親切簡要屯

官皆軍職惟屯臣得奉

勅提比乃外衛遙遠提比難及祗聽府佐督催府佐
事權較輕徒以糧頭塞責則徵解多違
餉司差役徑催致令雞犬不寧則需索
難免惟令府佐得以法繩屯官而輸納
自蚤矣屯戶以錢納糶屯官以銀上庫
貿易耗費均足病屯不若銀錢兼解如
稅課撥納等例該庫卽以兼放折俸折
糧俾解者不必以錢易銀領者又免以

銀易錢法疏通是亦官民兩便之道也又如衛所各屯有一衛坐落數州縣相去數百里者屯官蒞屯徵收窮日之力猶恐不逮乃專轄既屬屯臣而分轄又屬京營存恤巡倉驗單諸署不特分其力于候叅謁聽考察更分其心于營薦獎避譏彈而奔走請求諸費又不免取諸額中又或有捏揭暗害以營其缺而致歲徵遂不克終者其害屯更大夫

屯官職止徵糧不預他務人品減否職
業修廢惟屯臣知之真其考覈黜陟委
當照累年題

准事例一聽之屯臣可矣凡此皆確裨徵屯故屯臣
言之更詳合無依議申飭凡一應徵糧
事務惟責成于屯官以後屯官有缺令
本衛掌印經歷公舉廉能殷實者呈報
屯臣覈實移會武選司僉補日後倘有
侵欠卽將舉者連坐均賠府佐督催屯

官有不應者聽以法繩各餉司不得差
復遣屯官所徵銀錢照例兼搭解納
京管存恤巡倉驗軍諸署槩免屯官考
察兵部軍政之年仍聽屯臣開報移會
去畱卽各衙門如有風聞亦移屯臣查
確而後議處伏乞

聖裁

新屯三事

一曰募墾宜議也

前件該臣等看得昔人謂東南有可耕之人而無其田西北有可耕之田而無其人蓋東南人習耕稼而地苦不足西北地多曠衍而人習惰游加之墾令不行招徠無術坐令廢棄無裨公私讀前屯臣左光斗誣天誣地誣人之說良可浩歎今屯臣所議核地募人官種佃種諸法深得肯綮至于津門何家園等地節經諸屯臣拮据經營收獲兌餉業有成

效而廢于旁撓尤可痛惜今遺址成法
具在經畫疆界未湮尋其端而復其舊
則數千之歲獲不墮作于邇而達于遐
則百年之永利益廣合無依議咨行屯
臣轉行道府督率州縣衛所備查境內
荒閑可耕之田悉行文勸明白視其高
下腴瘠分上中下三等造冊申報該道
覆加覈實出示召募不論軍民商賈願
捐費開墾者投遞認狀給與繇帖俾永

遠爲業照例限以三年起科其有地多
而認種未盡者照官種法設處工費僱
人耕種所收子粒悉以歸官又有願墾
而無力承種者照佃種法官給資本所
收子粒官十民四二者之費量以堪動
錢贖暫借卽以新收子粒抵償餘充濟
邊之餉亦計之至便者也伏乞

聖裁

一曰激勸宜議也

前作該臣等看得人之所以走險如夷而
卒以身殉者惟名與利况耒耜之勞非
兵革之險藉令招徠有術鼓舞得當彼
田成旣得厚實更獲顯名亦何憚而不
爲屯臣所議立爲勸格以招願墾者蓋
卽古力田開科募富拜爵之遺意惟墾
田作納鏹誠于例額有妨遵

青木行外餘皆假借虛銜不過爲鼓舞之微權至于
輸粟抵銀又向來已試之成例均爲可

行故墾田有效者或旌其間或予冠帶
或授職級皆可以示激勸是必查其
下厚薄之異宜覈其南北水旱之殊科
酌其開墾難易之差等量爲分別未可
遙度然畫一之法亦不可不蚤定也合
無着爲令甲凡墾田一項以上者卽旌
其間五項以上者卽予冠帶徑聽屯臣
及各撫按爲政其十項以上者題授職
級臣部覆加叅酌另行議擬上

前務在累實無容虛冒用上無溢恩下免微僭

乞

聖裁

一曰侵凌宜議也

前件該臣等看得胼胝耰鋤本是勞苦而墾闢荒土更屬艱難此逐末者恒多而務農者恒寡也今招之以利彼固嗜利而樂趨若貽之以害亦將避害而遠去蓋屯方創忌者百計以撓其成屯方成

貪者多方以攘其利此豈惟力耕者苦
之任屯者亦苦之從來屯之難成屯之
易廢病皆坐此屯臣力行屯政念及侵
凌謂蠹賊不除嘉禾不長意深遠矣誠
宜預爲之計合無申飭凡認墾之民與
管屯之官務要痛杜侵凌備加愛護戶
冊必清毋使畝數模糊而生侵弊經界
必正毋使甲乙混越而啓爭端水道一
歸于公不致弱肉強食豪右痛裁以法

務俾我垂我疆倘有鬻水盜水括借
爭等項卽行從重究懲庶侵凌可杜屯
政克禪矣伏乞

聖裁

總新舊屯政之要

一日考成宜議也

前件該臣等看得天下之事非言之難行
之難也屯臣之所條陳臣等之所覆議
蓋已畢智竭愚嘔心救舌其于屯事似

不遺餘力矣惟當事者同心協力銳意
擔承庶幾小行小效大行大效不至虛
此一番議論耳若猶是悠忽故習高閣
置之則沃壤亦猶石田美利終成畫餅
復何望哉屯臣請做考成之法以行勸
懲之權誠萬不容已之計也蓋清舊屯
之隱占則難在任怨廣新屯之開墾則
難在任勞茲議分爲三等數多者爲上
等與之優擢次者爲中等姑與免議不

及者爲下等分別任俸降黜有差有期
誘于前又有所鞭于後而有司之不振
奮者鮮矣其司府加意旬宣行有成績
與怠忽因循不行督率者俱聽特疏舉
劾以示勸懲此尤屯政之要務也伏乞

聖裁

崇禎元年九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這新舊屯政諸款爾部既酌量停當卽咨屯因

御史及相關各撫按一體遵奉施行該衙門知道

欽此

題覆樂安長公主養贍莊田

題爲比例懇乞

天恩賜給莊田以資養贍事福建清吏司案呈崇禎
元年九月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
隸等處監察御史羅元賓題前事內稱奉都察
院勸諭准戶部咨該本部題奉

欽依勸諭

樂安長公主養贍地二千五百九十五頃八十三
畝等因該臣行據霸州等道各冊報到臣查得

養贍莊田每畝照額三分此定例也今各道所
送冊揭率多畸零抵湊甚且搜及馬房牧地面
其中高下不齊有盈于三分之外者有縮于三
分之內者惟湊足額銀而不拘額地亦委曲設
處之法業將各州縣地土扣算查撥明白伏乞
勅下該部速爲題覆行臣遵奉等因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先該
樂安長公主奏

請養贍莊田該本部照例覆奉

欽依咨行屯田御史勘撥去後今該前因遲查案呈
到部看得臣部原題

樂安長公主養贍莊田例該二千五百九十五頃
八十二畝每畝徵銀三分每年共該徵銀七千
七百八十七兩四錢六分今屯田御史謂所撥
之地因地土高下科則不齊惟奏足額銀而不
拘額地是誠委曲設處苦心也業經扣算查撥
明白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工部移咨都察院轉行屯田御史通行各該州縣將後開地畝自崇禎元年爲始各照原徵銀數每年上緊徵完依期解部轉給

樂安長公主府養贍倘有遲欠照例叅處

計開

撥給

樂安長公主莊田二千五百九十五頃八十二畝
每畝三分起科今因地土高下科則不齊
見撥地二千七百七十三頃七十畝二分

八釐二毫六絲二忽已足每畝三分額銀
七千七百八十七兩四錢六分之二

大興縣備邊地四十一項三十五畝三分二釐一毫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一百二十二兩七錢五分九釐六毫

宛平縣備邊地一十三項一十一畝七分六釐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三十九兩三錢五分二釐九毫

固安縣備邊地四項二十三畝八釐每畝徵

銀三分共銀一十一兩七錢二分四釐

毫

香河縣備邊地一百零七頃五十三畝五分
五釐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三百二十二兩
六錢六釐五毫

寶坻縣備邊地四百六十五頃三十三畝每
畝徵銀三分共銀一千三百九十五兩九
錢九分備邊葦地六十四頃一十畝八分
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一百九十二兩三錢

二分四釐備邊地七十頃九十畝五分八釐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二百一十二兩七錢一分七釐四毫葦地六頃五十五畝四分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一十九兩六錢六分二釐中地三百六十頃七十三畝二分六釐四毫每畝徵銀二分共銀七百二十一兩四錢六分四釐八毫八絲

通州備邊地一十七頃一十六畝四分一釐七毫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五十一兩四錢

九分二釐五毫一絲草寺莊實地二十五
頃四十四畝四分每畝徵銀三分共銀六
十七兩三錢三分一釐八毫四絲八忽

高陽縣備邊地四頃五十四畝六分一釐九
毫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一十三兩六錢三
分八釐五毫七絲

新城縣備邊地一百頃每畝徵銀三分三毫
共銀三百三兩六錢七分三釐六毫七絲
莊田地一百六十四頃四十九畝六分四

釐八毫每畝徵銀二分八釐二毫共銀四
百六十三兩六錢七分三釐六毫一絲在
田地二十一頃九十三畝每畝徵銀三分
共銀六十五兩七錢九分三釐二絲

安肅縣原額莊田地一十八頃八畝七分七
釐三毫三絲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五十四
兩二錢六分二釐一毫五絲

滿城縣原額莊田地一百七十頃八十七畝
一釐七毫一絲二忽每畝徵銀三分四釐

共銀五百八十九兩九錢五分八釐六毫

饒陽縣莊田餘地備荒改備邊地二十一頃

四十畝每畝徵銀三分共銀六十四兩二

錢

新樂縣新增牧地四十五頃九畝九分三釐

五毫各徵銀不等共徵銀九十兩一錢九

分八釐七毫

武邑縣新增牧地二百一十八頃四十二畝

三分七釐四毫各徵銀不等共徵銀四百

三十五兩三錢五釐四毫

寧晉縣新改備邊地三百八十三頃八十七畝七分二釐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一千一百五十一兩六錢一釐六毫

清河縣牧馬草場并新增子粒牧地九頃三十四畝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二十八兩二分

雞澤縣牧馬草場子粒地一百五十頃三十九畝七分每畝徵銀三分九釐共銀六百

一兩五錢二分五釐新增子粒地
五十畝七分七釐五毫每畝徵銀四分共
銀十兩三分一釐

曲周縣備荒地九頃六畝五分四釐二毫五
絲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二十七兩一錢九
分六釐二毫七絲五忽牧馬草場并新墾
子粒地七十六頃一十三畝五分三釐每
畝徵銀二分九釐八毫九絲一忽六微六
纖四沙四塵共徵銀二百二十七兩八錢

八分

威縣新增牧地一百八十三頃九十五畝各
徵銀不等共銀四百四十九兩五分三釐
三毫五絲四忽四微

邯鄲縣收馬草場新增子粒上地一頃每畝
徵銀四分共銀四兩中地一十六頃五斗
五畝每畝徵銀三分共銀四十九兩六錢
五分

長垣縣備邊地二頃四十六畝七釐七毫

絲每敵徵銀三分共銀七兩三

釐三毫

崇禎元年九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是欵此

題覆新城侯王昇祿米地土疏

題爲

聖政維新奇寬當白謹冒死控額以祈

天鑒事福建等清吏司案呈案查先奉本部送准刑
部咨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刑科抄出原
任太子太保左軍都督府帶俸新城侯今爲民
王昇奏前事奉

聖旨王昇稱被權璫陷害這所奏事情着府部大臣
及科道官會議來說欽此又該

孝和皇太后胞妹王氏係錦衣衛衣左所正手月

國泰母奏爲

聖明在御蝨賊當殄謹陳巨奸誑

君十罪懇祈

天鑒俯賜法勦事奉

聖旨奏內事情同王昇原疏一併着府部大臣及科道官會議來說欽此欽遵各通抄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謹會同太傅駙馬都尉宗人府等衙門掌府事侯拱宸等官會議得王昇奏辯之疏與王

氏叅奏王昇之疏先後俱奉

明旨着府部科道官看議先是臣部於本衙門拘集人犯再三鞫審頗已得情廿六日復會同多官

並集

闕下公議其事益坦然明白王國興等應與解網王昇應復爵土皆不待再計者等因奉

聖旨是逆璫肆害王昇事遺毒最慘高芝旣面質無辭着該衙門議罪發落欽此欽遵查得王昇已復侯爵莊田子粒等項例應戶部查覆相應咨會

等因到部送福建司案候吏部題覆封爵之

查覆間續准吏部咨該本部題同前事等因奉

聖旨王昇准復原爵欽此欽遵咨煩查照等因到部

送陝西司照例查行間今該本爵揭爲公道大

昭人心共快瞻祿未復寒苦堪憐乞速查行以

廣

聖澤事內稱昇父子遭璫摧陷慘毒情節具疏控陳

蒙

勅府部臺首會議覆疏稱復其爵上不待再計而

聖明業賜俯俞今銓部司封又經具覆得

旨復爵惟贍田祿米係福建等司掌行誼當靜候第
摧折餘生皮骨都盡乍復門戶饑寒莫禁不得
不仰丐蚤爲題覆也查得近日朱撫寧亦以忤
璫致矯

旨奪祿今已徹

聖恩自被奪日始槩准補給昇之事體實與相同而
情苦慘毒尤過伏乞批司將贍地祿米均照撫
寧侯事例自天啓五年九月三十日被奪之日

為始准賜一領題復補給等因到部送福建道
查得本爵原給養贍地七百頃因地土起科不
等共給進其地有二十六頃五十七畝二分九
釐肆毫二絲五忽每年共該徵子粒銀二千一
百兩至天啓五年九月三十日本爵奉

旨削爵該本部于本年十一月內題奉

欽依將養贍地土盡數還官訖今該爵以府部臺省
會議覆

准復其爵土除祿米應聽陝西司查議外其養贍地

土本爵授撫寧侯事例欲自被奪之日爲始題
復及查撫寧侯朱國弼所革所復原止祿米一
項今本爵養贍子粒連年俱已解部備邊且其
地又經改撥各戚以前子粒勢難補給合無題
請咨行屯田御史另行照額撥給自今復爵之年爲
始可也等因呈堂奉批據議已妥卽會陝西司
連祿米一併具覆奉此隨該陝西司查得王昇
原封食祿一千石內本色七百石折色三百石
除折色照例不支外本色每石折銀七錢共折

銀四百九十兩本爵于天啓五年九月三十日
削奪任支今會議昭雪復該吏部具覆于今年
八月初一日奉

旨復爵以後祿米是所應得毋容再議惟是本爵謂
與撫寧侯同一忤璫故援例以請補給被奪之
子粒祿米第查朱撫寧止有祿米一項已准補
支今王戚子粒數多且地已經改給別戚固難
于補給矣祿米適有撫寧補給近例矧既斬其
子粒似難復靳其祿米且該戚遭陷慘毒情節

亦已鑿在

聖衷卽照例補給或亦

皇仁所不靳者矣等因呈堂奉批題覆奉此通查案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新城侯王昇所陳陷害慘
毒情節業經會議明白深蒙

聖鑒准復爵土則贍地與歲祿均應照舊誠無煩再
計矣第該爵所請補給原奪子粒祿米二者亦
不得不費商酌在祿米一項固有撫寧侯朱國
弼近例可比似應准其補給然

恩典出自

朝廷非臣等所敢必也至于粒二項原地已經改給
今須另爲撥補則所徵子粒第自今年爲始可
耳以前子粒業解備邊當此時艱將何處補臣
等實未能曲徇也既經該司查議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聖明裁酌

命下臣部移文左軍都督府并咨總督倉場及劄付
太倉銀庫各知會將復爵太子太保本府帶俸

新城侯王昇祿米照舊歲支一千石內本色七百石折色三百石自天啓五年九月三十日被奪之日爲始一體闕支本部仍咨都察院轉行屯田御史將本爵養贍地照舊勘撥七百頃每畝三分起科自今崇禎元年爲始徵銀解部轉給該爵養贍

崇禎元年九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戚臣周全養贍地土疏

題爲比例祈

恩查錫贍田廕爵以優寒戚以溥

皇仁事福建清吏司茶呈崇禎元年十月初三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等處監察御史羅

元賓題前事內稱奉都察院勘劄准戶部咨該

本部題左軍都督府帶俸都督同知周全贍田

照例勘撥五百頂等因移咨到院備劄到臣遵

行霸州等道查取各冊查覈堪撥者已擇五百

頃每畝徵銀三分共額徵銀一千五百兩扣算
坐撥明白題乞

勅下該部覆議行臣遵奉等因本年九月二十九日
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先該
都督同知周奎奏

請養贍地上該本部照例覆奉

欽依咨行屯田御史勘撥去後今該前因通查案呈
到部看得屯田御史所撥前項養贍地土俱係

見徵備邊每畝三分起科之地與例相合堪以撥給既經查明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都察院轉行屯田御史通行該縣將後開地畝自崇禎元年爲始每畝每年照例徵銀三分依期解部轉給都督同知周奎養贍倘有遲欠照例叅處

計開

查撥過左軍都督府帶俸都督同知周奎養

贍地五百頃

一坐落宛平縣改邊地五十八頃二十六
畝六分六釐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一
百七十四兩七錢九分九釐八毫

一坐落固安縣改邊地五十頃每畝徵銀
三分共銀一百五十兩

一坐落良鄉縣改邊地七十頃五畝四釐
一毫二絲四忽每畝徵銀三分共銀
二百一十兩一錢五分一釐二毫三

絲七忽二微

又備邊地二十一頃四十六畝五分每
畝徵銀三分共銀六十四兩三錢九
分五釐

一坐落順義縣改邊地五十六頃三十九
畝三分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一百六
十九兩一錢七分九釐

一坐落玉田縣備邊地九十三頃五十四
畝二分六釐六毫六絲六忽每畝徵

銀三分共銀二百八十兩六錢二分

七釐九毫九絲九忽八微

又退邊地五十頃每畝徵銀三分共銀
一百五十兩

又改邊遺地一百頃二十八畝二分三
釐二毫一絲每畝徵銀三分共銀三
百兩八錢四分六釐九毫六絲三忽

崇禎元年十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查催逆祠變價銀兩疏

題爲權奸旣去公論漸伸更祈

聖明澄清仕路以增

新政之光事福建等清吏司案呈崇禎元年十月初

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整飭薊州等處邊備

兼巡撫順天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王

應考題前事內稱先准禮部咨該禮科都給事

中吳弘業題拆毀魏忠賢生祠緣因備咨煩照

節奉

明旨內事理轉行所屬凡魏忠賢生祠不論已未發
通行拆毀變價助邊不得存留別改將拆毀過
日期變價數目具奏仍報部查考等因隨該臣
會同按臣檄行各道去後今據各道開報前因
查得薊密永關霸昌等六道共拆毀過生祠九
所通共變過價銀六千八百七十三兩八錢七
分九釐薊州道銀一千一百三十七兩四錢八
釐密雲道銀一千五百一十兩五錢一分永平
道銀七百兩七錢五分一釐關內道銀一千六

百三十七兩霸州道銀八百二十九兩七錢三分
分昌平道銀一千五十八兩八錢五分相應留
抵各鎮年例額餉之用至喜峯口潘家口生祠
原來蓋成其木植磚瓦以修喜峯正關隨便移
用不敢槩報將拆毀過生祠變過銀兩數目備
造青冊咨送戶禮二部查考外今將奏冊謹具
奏

聞等因又該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陳睿謨題同前事
等因各於本月初二等日俱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該撫
按所奏生祠變價銀留抵各鎮年例餉銀相應
准從內薊密永昌四道銀卽歸薊密永昌四鎮
其關內道銀似應歸永平鎮霸州道銀似應歸
密雲鎮疏內未見說明不便劄納合無咨行撫
按轉行該道各將前銀送納該鎮取實收報部
于本年應發該鎮年例餉銀內扣除明白等因
呈堂蒙批仍應題覆該司會邊餉司查行蒙此
查得本司金無原題拆毀生祠卷案隨移文禮

部祠祭清吏司備查原行去後續准回稱案查
天啓七年十一月內禮科抄出原任國子監司
業朱之俊題爲惡生之罪狀已暴等事奉

聖旨魏忠賢生祠不論在京在外已發未發的都着
通行拆毀變價助邊這建在國學尤屬無等着卽
刻拆毀不准存留別改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原任
禮科都給事中吳弘業題爲權奸旣去公論漸
伸等事奉

聖旨這所奏崔呈秀事情着九卿科道從公會勘具

奏其子崔鐸着覆試定奪潘汝顛首倡生祠獻媚
顯是患失鄙夫着行削籍追奪誥命以爲諛佞者
戒其各處生祠該撫按盡行拆毀變價解京助邊
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河南布政司提學僉事潘曾
紘題爲微臣職司風化等事奉

聖旨這本所陳有裨風化李暎日等着法司究擬內
外生祠通行拆毀變價助邊有旨了開銅士一欵
陳子壯等該部科俱與酌議奉說該部知道欽此
欽遵通抄到部已經通行順天浙江湖廣陝西

宣大應天鳳陽山東河南遼東保定等各巡撫
轉行各所屬查照節奉

明旨內專理凡地方有生祠不論已未發通行拆毀
變價助邊不得存留別改仍將拆毀過日期變
價數目造冊具奏等因在案相應回覆等因到
司隨會同邊餉司稟蒙堂諭通查明白具題蒙
此隨移付新餉山東等各司備查隨准山西司
付稱本年三月內大同巡撫張宗衡差委官章
元需解生祠變價銀一千一百二十五兩到部

欽納太倉銀庫訖四川司付稱本年四月內應
天巡撫李待問題報應天府拆祠變價銀二千
三百六十六兩一錢二分三釐蘇州府拆祠變
價銀二千二百五十兩四錢九分二釐俱奉

旨准抵應天藩封經費錢糧訖陝西司付稱本年五
月內延綏巡撫岳和聲題本鎮逆祠變價銀七
百一十兩四錢五分已解到部卽發延鎮年例
訖邊餉司付稱本年四月內浙江巡撫張延登
題報杭州一府逆祠變價銀三千八百兩本年

五月內鳳陽巡撫郭尚友題報臨淮縣生祠變價銀一千八百一十五兩九錢七分尚未解到本年六月內宣府巡撫李養冲題稱除先報宣鎮赤城二處逆祠變價助工外又報保安新城逆祠變價銀七百七十七兩五錢三分八釐行文該鎮抵作本年夏季分年例餉銀訖新餉司付稱本年三月內中兵馬司解到逆祠變價銀二千二百二十兩五月內上林苑監解到逆祠變價銀四百七十三兩六錢八月內兩淮運司

解到逆祠變價銀一千二百兩俱劄納新餉銀
庫訖又該福建司查得本年二月內巡視北城
御史曹谷題報拆毀逆祠變價銀一千一百一
十四兩六錢五分于五月內起解到部劄納太
倉銀庫訖本年三月內巡視東城御史黃仲暉
題報逆祠變價銀八百一十兩五錢七分尚未
解到其西南二城及本司所轄福建省並無報
到又淮山東浙江江西湖廣廣東廣西河南雲
南貴州等九司各付稱金無解到逆祠變價銀

兩等因各到司會同邊餉司通查得前項報到
變價銀共二萬五千五百三十八兩二錢七分
二釐內抵

藩封經費四千六百一十六兩六錢一分五釐解
到入太倉銀庫二千九百五十兩一錢入新餉
銀庫三千八百九十三兩六錢留各鎮抵年例
七千六百五十一兩四錢一分七釐俱聽作正
支銷外未解到六千四百二十六兩五錢四分
與各省直地方或尚有拆毀變價未經奏報起

解者合無一併具題亟催察呈到部看得逆璫竊政之日建祠獻媚者幾遍海內止圖一時之諛附不顧千載之公評神人爲之共憤匠石亦且蒙羞自

聖明御極勦逆除奸俯納羣議節奉

明旨將魏忠賢生祠盡行拆毀變價助邊所以錫穢跡而正人心念邊防而急軍餉一舉而衆善備焉

朝野聞之無不人人稱快恨不早毀早變以示蕩

滌之義禮部遵奉咨行業近一年臣部屈指盼
望亦非一日乃題報已變者不過十餘疏總計
所拆者不過三十處其餘未題報者或尚不止
此也卽

都城內外亦未盡報而他可知已更有已拆毀而
未變價者有已變價而銀未解者豈無嫉惡之
同心殊非急公之大誼合應通行查催刻期報
解以完宿案以濟急需者也抑臣尤有感焉先
是爭妍取憐之輩不惜重貲僭爲祠制侈峻宇

磨房之磨極鍊金繪碧之觀何莫非閭閻賤賤
之膏血乎及至變價之時率多賤售於人十不
得五未見有益飽騰祇以供人冒破非法之宜
也且當崔魏招權納賄之日其占買田地投收
房屋不計其數今清查者幾何變值者幾何在
當事者視爲

公家籍沒之餘漫然不加查核或爲胥役之隱瞞
而輕價賤估或因宦豪之情面而請討便宜臣
甚惜之非惜污穢之餘資爲惜

朝廷之物力耳當此邊餉不足之際多一分亦助一分之涓滴詎可泥沙視之而尾閭洩之乎相應
題

請伏乞

勅下臣部移咨各省直邊鎮巡撫及咨都察院轉行
各該巡按御史備查內外凡魏忠賢生祠未經
拆毀者速行拆毀變價已經變價者速行解部
助邊其在省直地方凡係崔魏田地房屋祠額
務要查照市價兩平易買不許徇情賤售斯亦

法紀之所當肅者也

崇禎元年十月二十六日具

題十一月初一日奉

聖旨這逆祠變價未解銀六千四百餘兩着行催還
解其拆毀未經奏報的通行查報逆產公平售勿
不許勢豪占買該撫按申飭行張宗衡何時到任
着該司官查明回將話來欽此

題覆戚臣李國棟養贍田土疏

題爲比例懇祈

天恩給賜贍田加授職級以優寒戚以光

聖孝事福建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元年六月二十

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錦衣衛帶俸都指揮

同知李國棟奏前事內稱臣爲

恭懿惠順莊妃親弟恭遇

皇上御極追念

莊妃在日保護微勞特頒

聖諭內云朕思幼冲之時仰賴

光廟莊妃撫摩鞠育備盡劬勞不異毛裏又云追念
前徽圖報之心實切於懷欽此查得

皇祖宣懿昭妃曩以

先帝大婚禮成其弟劉岱見授左都督

錫以贍田臣姊之與

昭妃封號相等至婚鞠育勞有不同且臣尚有垂
白之親卽係

齊妃之母應給贍田諒當有倍于岱等因本月二

十二日奉

聖旨朕慎重恩賚陳乞一槩不准

莊妃曾撫育朕躬其弟李國棟所請着該部酌加
職級量撥贍田亦不得遽比

皇祖昭妃親族事例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送司查得

會典內開隆慶二年屯田御史王廷瞻題議以後
奏

請莊田乞

欽定數目撥給本部依議覆奉

穆宗皇帝聖旨勲戚初給莊田你部裏臨時還酌擬
則數奏請定奪欽此今該戚所請贍田出自

特恩原無確例似宜視所加職級之崇卑以酌量應
撥贍田之多寡案候兵部題加職級然後議覆
間續准該戚揭爲

聖主推恩甚厚等事內稱職姊保護

聖躬有年

聖恩垂念特

諭旨殊爲真切是誠明知職姊累年撫育之勞與一時主持

大婚之勞大有不同職之臣乞贍田奉養職母是卽皇上追念職姊報母之忱亦

皇上錫類之仁也不意奉有不得遽比

皇祖昭妃親族事例之

旨但仰體

聖心推廣

皇仁全在本部倘蒙查酌從優議覆如或拘於前

旨不便從優則乞俟職另疏陳

請然後題覆亦無不可等因到司案候該戚另疏開
又該本司移文兵部武選清吏司查得該戚職
級已經題授署都督同知等因移覆到司今戶
科奉

旨查催未覆章奏卽爲具覆等因似難復候該戚之
另疏矣合無據前疏題覆及查左都督劉岱原
經本部覆奉

欽依照鄭養性例給地三百頃今李國棟援劉岱之

例奉有不得遽比之

旨似應比劉岱量減若干呈乞批示等因呈奉堂批
量減五十頃准與具覆奉此通查案呈到部看
得推恩戚臣原屬

朝廷之特典撥給贍地應遵

祖宗之法程第壺親出自

贍恩而地數未有確例該戚所援庶幾近之

明旨業謂未可遽比誠宜視其所加職級以酌量應

撥贍田查劉岱原係左都督而今李國棟已授

署都督同知職級相去固自不遠故臣等酌擬
其贍田合無比劉岱量減五十頃給與二百五
十頃似亦足以明

皇恩之浩蕩矣乃該戚又謂累年保

聖之功與一時主

婚之功不同此在

聖心自有權衡非臣等所敢擅擬也伏惟

聖明裁定

命下臣部移咨都察院轉行屯田御史于北直隸各

府見徵備邊屯牧等地內照數撥給施行

崇禎元年十一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屯田經歷趙鑑免職復官疏

題爲奸璫冤陷懇乞遵奉

詔旨豁免無辜事福建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都
察院咨據巡按直隸等處監察御史羅元賓呈
據天津道呈據河間府糧馬專管天津糧運軍
需通判李森呈案查屯田一事先蒙前任屯田
御史左光斗創始于前復蒙前任屯田御史張
慎言繼述於後兩院巡歷海濱看得天津何家
園等處有可開之田無任事之官題改河間府

管河通判盧觀象以同知董督屯務又博採
幹屬官協力開墾將趙鑑以交河縣主簿題陞
天津屯田經歷食左衛知事俸薪於天啓二年
二月到任初抵田間百無一備荒郊曠野開墾
艱難鑑捐牛羊木植置備農具開河造閘墾過
水田六千畝旱地一萬二千畝四年之內共領
過屯本四千四百三十三兩納過屯米七千六
百石解充遼餉天啓四年大旱無收鑑又捐三
年俸薪一百八兩代佃買米賠補卷證屢蒙薦

獎優敘至天啓六年蒙前任屯田御史何廷樞
題稱趙鑑事事誅求件件尅落劣狀共有數款
贓私約計二千等因奉

旨抄出到部咨行本院牌行天津道轉行本廳逐款
審明招解本道批府覆審招呈本道轉詳本院
批駁覆審該本道將鑑及牢役張文彥等各擬
徒杖共坐追贓贖銀五百兩招呈本院候題在
案今看得趙鑑捐資墾田盡力畝畝四年之內
收獲屯米濟助遼餉勞績頗著天啓六年一經

被論彼時璫熒方張助工爲急而坐贓斥職
今據本官所辯贓罪事在革前亦與

恩詔內昭雪事例相符今蒙部咨都察院轉行查勘
早職細閱原卷備述前情事屬虧任應否遵照
恩詔查豁其遺下屯田經歷員缺查係新設冷缺亦
未銓補應否准令本官復職其拋荒田地自本
官革任之後無官管理佃戶流離屯地已荒三
分之二應否仍令本官召募佃戶照舊耕種伏
候憲裁等因到道看得趙鑑捐輸囊資開墾荒

蕪胼厖南畝弗憚勞悴效勤阡陌之中馳聲
廟堂之上未始不爲公家之小補未幾復以論劾擬
罪追賊何首尾之不相屬而前後之竟兩截也
亦奇矣抑亦冤矣乃被叅而官罷官已罷而田
荒前之功業蕩然一空後之屯務廢弛不舉今
欲援例豁賦復還原職仍舊屯田召佃耕耘倘
所謂興而廢廢而復興不惟覆盆得照而且屯
政有裨應否准從等因到職看得趙鑑之於屯
田也胼厖已非一年敘薦亦非一次閱其經畫

規制并奏報米石屯政大有可觀者後因衆議
旁撓以致功隳一貫是不特主屯者失善後之
策卽力屯者難免波溺之誣矣今據道廳詳勘
明晰與例相符所當查照

恩詔豁免賊罪題復原官者也伏乞轉咨戶部題覆
等因到院咨煩查照施行等因到部送司案查
天啓六年六月內該屯田御史何廷樞題爲屯
務有維新之機等事奉

熹宗愍皇帝聖旨屯田自有正額會典開載甚明喜

事之徒不肯考究典章清查額數惟務開墾虛名
紛紛擾害甚至買田而屯成何政體招來屯童致
滋冒籍尤屬非法這本說的是着如議申飭行趙
鑑追賊助工石公衍追糧革任俱依擬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隨該本部移咨都察院轉行屯田御
史遵行如議申飭并將屯田經歷趙鑑提問追
賊海防遊擊石公衍追糧革任等因去後除石
公衍歸併督餉部院另行外至本年十二月內
准都察院咨據屯田御史何廷樞呈稱據遼餉

道問擬趙鑑與牢役張文彥各徒三年家人趙
朗李從道等各杖七十共該追贖銀五百兩
等招繇呈詳到職看得趙鑑在屯盜屯據贓擬
虛殊爲不枉張文彥等分別懲治各如照發落
其贓贖作速追貯聽候助工仍候具題行相應
先行咨部案候具覆等因到院備咨到部案候
具題到日具覆間至天啓七年十二月內奉本
部送據趙鑑呈稱鑑任交河縣主簿題改屯田
經歷俸四年六個月開過水田兌過屯米開

過旱地所收爲各佃廬舍農具屯莊及修葺橋
閘之費各有循環存驗部院目擊單題彙薦二
十八次不意逆璫痛恨左張兩院羅織肆毒無
所不至欲敗其所成之績故不得不并陷其所
任之人捏款揭院叅劾提問問官明知冤抑不
敢昭雪兩次栽賊朦朧問結家人趙朗里人李
從道追賊斃獄茲恭遇

恩詔一款內外文武大小官員有被叅處罪名賊私
共有事涉疑貳未有確據者許撫按查明昭雪

欽此鑑等賊罪原係懸坐况未經奏報題覆乞
賜超豁等情該本司呈堂移咨都察院轉行屯
田御史查議去後今屯田御史議稱轉行道廳
詳勘明晰與例相符當照

恩詔豁免賊罪題復原官等緣繇應否依議題覆等
因呈堂奉批准照屯院原議題復奉此通查案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津門之屯先該臣部前任
尚書汪應蛟填撫

畿南時以海防營兵開葛沽之田歲收糧銀卽充

防兵之餉後該臺臣左光斗張慎言等相繼任
屯時以召募南人開何家園之田歲獲白米解
助邊官之俸是皆以胼胝深心建百年永利其
功已成其績已著行之業有年矣葛沽之屯至
今無敵不意左張二屯臣忤璫獨深受禍獨慘
卽其所任屯田經歷趙鑑亦不獲免故何家園
之屯遂因而廢棄成功盡毀良可扼腕今屯臣
羅元賓念深

國計力請興屯前所條陳募墾一款已致慨及此

亟圖修舉而於趙鑑辯復一節業經轉行道府
覆加詳勘錄其捐輸收獲之績暴其波累誣捏
之寃而請爲豁免贓罪題復原官總是復屯裕
國一念起見不第爲趙鑑一么麼小臣昭雪也旣
經屯臣具呈都察院查明咨會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吏部將原任天津屯田經歷趙鑑題
復原官本部仍咨都察院轉行屯田御史將趙
鑑豁免贓罪責令修復舊屯務底成效每歲收

獲屯米照舊報部解助遼餉施行

崇禎元年十二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趙鑑原以尅屯被叅奉旨追贓不准復官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奉御劉秉乾撥給贍墳地上疏

題爲援例懇乞

聖恩勅給地土墳戶軍人以便供祀護守墳園事
福建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正月二十三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

熹廟裕妃張氏墳管事奉御劉秉乾等奏前事內稱
臣等諮訪

各妃墳所俱有贍墳地土墳戶軍人臣等不敢遠
引多例惟近日

光廟莊妃李氏墳所。議給地土。召佃耕種。歲收子粒。以資供奉香火之費。又撥墳戶軍人。以便看守護墳之役。伏乞

聖恩。勅下該部。查照舊例。撥給地土。墳戶軍人等。因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該部查例。撥給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前

光廟貞靖賢妃今

廟號

孝純皇后及

光廟恭懿莊妃李氏原共一墳該本部於天啓五年
十月內題奉

欽依劄付順天府撥給贍墳地二十頃墳戶二十戶
并咨兵部撥給軍人六十名在案今

裕妃墳所合無比照所援前例題給呈堂奉批當
時

光廟二妃給贍田墳戶如許今止

一妃似當減半具稿題給奉此通查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

各妃墳園撥給地土墳戶軍人所以虔拱護而備
糗盛并資墳官瞻養之需例所當與似不可廢
然該監所援

光廟莊妃之例臣等恭查彼時

莊妃原與

聖母共墳故撥給地土二十頃墳戶二十戶軍人六
十名今止一墳似當止給地土一十頃墳戶一
十戶軍人三十名亦可矣第

御典厚薄原應請自

上裁而墳官多寡臣部未曾與聞是應給之數臣等
似難擅擬相應覆

請恭候

聖明裁定

命下臣部劄付順天府牒行管糧官於本墳附近處
所勘撥堪種軍民地土若干頃墳戶若干戶給
本墳監官管業其地原該價銀若干卽取地戶
原契審明造冊牒府呈部題給本部仍咨兵部

遵照撥給軍人施行

崇禎二年二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准照

光廟莊妃例給與以後不得再討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巡青科道舉劾疏

題爲循例舉劾有司官員以昭勸懲事福建清吏
司案呈崇禎二年正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督理巡青吏科等衙門給事中等官劉
漢儒等題前事內稱巡青歲終例合順天等處
府山東河南所屬州縣覈其一歲之完進而殿
最之在北直隸則有涿州知州劉維禎祁州知
州郭應響通州知州今陞南京大理寺左寺正
張兆曾易州知州董應圭深州知州楊作材趙

州知州賈師達安州知州韓岱景州知州孫

奎冀州知州周鼎新晉州知州王三楫魏縣知

縣宋賢密雲縣知縣張星文安縣知縣唐紹堯

曲周縣知縣駱先覺河間縣知縣薛文江元氏

縣知縣戈允禮良鄉縣知縣張堪遵化縣知縣

武起潛安肅縣知縣王之晉清苑縣知縣崔泌

之邢臺縣知縣趙秉衡寶坻縣知縣史應聘真

定縣知縣陸卿正永年縣知縣趙志孟南宮縣

知縣石鳳臺蠡縣知縣張宏德滑縣知縣張忻

元城縣知縣王都長垣縣知縣張士第濟縣知
縣陳四賓任丘縣知縣夏夢禎邯鄲縣知縣
振基東明縣知縣李虛白南樂縣知縣孫晉清
豐縣知縣宋應亨棗強縣知縣周仕琦定興縣
知縣雷應詢大城縣知縣孫應對固安縣知縣
王之鼎新城縣知縣丘民仰廣宗縣知縣杜齊
白唐山縣知縣胡來順豐潤縣知縣陳如錦房
山縣知縣楊齊芳雞澤縣知縣曹大章順義縣
知縣李後沙河縣知縣左佩玪藁城縣知縣霍

倭士威縣知縣楊揚知南和縣知縣許善朋

晉縣知縣張織三河縣知縣魏雲龍灤縣知縣

沈域東光縣知縣官成南皮縣知縣王所須鹽

山縣知縣黃映魁吳橋縣知縣畢自寅東鹿縣

知縣閻紹東安縣知縣歐陽保保定縣知縣今

陸霸州知州劉家龍山東則有膠州知州蕭尚

賓濮州知州王廷對平度州知州于萬搖沂州

知州崔仁樂濟寧州知州陳一元諸城縣知縣

玉懋學益都縣知縣田首鳳歷城縣知縣呂黃

鍾章丘縣知縣錢弘謨曹縣知縣盧桂礎臨淄
縣知縣唐胤樓滋陽縣知縣詹胤昌高邑縣知
縣楊錫璵東阿縣知縣李經世朝城縣知縣衛
峯齊河縣知縣姚延慶濤臺縣知縣胡棟鄒縣
知縣黃應祥昌邑縣知縣李聯芳長山縣知縣
馮斯斌金鄉縣知縣李國泰丘縣知縣徐州僑
高苑縣知縣賈守正高密縣知縣王家巨長清
縣知縣李韞秀嶧縣知縣胡從禮鄒城縣知縣
麻如蘭館陶縣知縣張腆安丘縣知縣姬文郁

博興縣知縣黃繪禹城縣知縣張官陽信縣知
縣張守約單縣知縣王萬年樂安縣知縣黃鎮
元日照縣知縣趙世貞新泰縣知縣李春蕩昌
樂縣知縣劉番芳平原縣知縣殷聘之齊東
知縣胡靖共鉅野縣知縣趙國翰滕縣管縣
兗州府同知李珣博平縣知縣姚世雍利津
縣知縣張炳星清平縣知縣張應選冠縣知縣
邵文煥觀城縣知縣堵應畿范縣知縣趙光大
壽張縣知縣趙灼魚臺縣知縣劉文明黃縣知

縣王俊英濰縣署印萊州府推官夏民仰河南
則有信陽州知州徐標汝州知州林一柱睢州
知州解應元磁州知州楊彤庭光州知州楊子
鳳陳州署印開封府同知劉從敏祥符縣知縣
吳柔思汝陽縣知縣劉令譽雒陽縣知縣尹洗
河內縣知縣金練色杞縣知縣宋玫臨潼縣知
縣許國士安陽縣知縣張聚秀南陽縣知縣包
虞廷永城縣知縣賀鼎宜陽縣知縣靖科元光
山縣知縣王秉鑑偃師縣知縣張宸極太康縣

知縣徐有祐通許縣知縣申嘉言陳留縣知縣

亓珍固始縣知縣王萬象臨潁縣知縣靳光先

寶豐縣知縣劉五緯羅山縣知縣李崇德唐縣

知縣黃日炳滎陽縣知縣毛約孟蘭陽縣知縣

李長年林縣知縣馬習元中牟縣知縣傅弘京

登豐縣知縣郝弘猷襄城縣知縣孫光祚輝縣

知縣安三才濟源縣知縣朱永泰鞏縣知縣高

紹光新野縣知縣酒應星長葛縣知縣聶明楷

內鄉縣知縣王鼎彥武安縣知縣周日強孟縣

知縣李肯新安縣知縣符棐魯山縣知縣郝光
晉儀封縣管縣事鄭州知州孟紹孔遂平縣知
縣喬爾年桐栢縣知縣盧調元孟津縣知縣蔣
勸善邾縣知縣蔡邦瑞鎮平縣知縣張爾庚夏
邑縣知縣何斯美獲嘉縣知縣程調羹淇縣署
印本府同知郭王化溫縣署印本府同知連鎔
鄆陵縣知縣邵豫立確山縣知縣李枝蕃南召
縣知縣陶致煒武陟縣知縣郭騰躍滎澤縣知
縣龐杰以上諸臣念切

國計慮周民瘼斟酌於彼此盈虛益上兼以厚下
拮据乎公私緩急嗇已乃能裕民敏才鞭月驥
蹄清操昂霄鶴唳百里求牧之良一時歷塊之
駿所當甄舉以備行取錄用之選者也內通州
知州張兆曾雖經陞轉以近

畿重地該道詳留候代信陽州知州徐標新陞均
未離任例應僉舉竊照年來加派召買種種不
一民間之物力已窮有司之心血幾盡如少一
二分者逋欠無多姑俟其完解查得未完四分

以上則有原武縣德州武定州淄川縣未完六
分以上則有武清縣鄭州未完八分以上則有
霸州青縣交河縣全未完則有盧氏縣東平州
西華縣鄆城縣興濟縣內武清縣冊開河流衝
決春旱秋潦且久缺正官歐陽保兼攝兩縣苦
心拮据徵完及半且東安已完及九分以上霸
州冊開地方久疲催科獨苦知州劉家龍陞自
保定縣其本縣錢糧已經全完且賢聲久著之
二臣者例當併薦至淄川縣署印縣丞易可宗

已經鞫問知縣郭永泰履任纔兩月興濟縣知縣李應申被劾以上三處無容再議外若盧氏縣知縣劉堯派等既逋惟正之供難解催科之拙各應分別經管又近逋負多寡量行罰治以儆將來至於大名廣平二府違例那移經臣等糾叅薄罰及山東續報德州汶上等州縣借買遼豆銀六千餘兩均應糾罰但查各州縣俱已完解司府則擅那之罪不在州縣抑臣等因是而知治人治法之相爲重輕也歷查舊牘如涿

州良鄉最多積逋自調用甲科知州劉維禎知縣張堪而再歲完解則二臣之處最衝疲調劑得法勞有可紀迺若河間一府額銀一萬四千七百七十兩有奇不行完解動以貯庫字樣空文抵塞故直隸各州邑河間所屬欠數獨多去歲貯庫銀一千七百餘兩屢經行催竟不解至而新額仍復延欠視考成幾爲弁髦伏乞勅下該部再加查覈將劉維禎等移咨紀錄行取優擢劉堯派等量加罰治等因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青差係京糧急需這本內所舉各官完解額數
果否查核確當河間逋欠獨多孫炳奎等如何併
列薦內還着覈實再奏其府屬新舊逋欠銀俱着
盡行完解不得借口貯庫空文抵塞該部知道欽
此又該本官奏爲遵

旨覈實再奏事內稱臣等所舉各官錢糧額數亦已
兢兢詳核矣至河間府屬十八州縣內興濟一
縣全未完青縣交河二縣各未完八分以上其
景州東光河間任丘鹽山南皮吳橋等縣有全

完者有完至八九分以上者知州孫炳奎等以
其完數旣在應薦之列又經本府開薦臣等例
不敢遺惟是天啓六年以前河間尚多逋欠至
一歲而未解銀七千餘兩其徵完貯庫者不知
何項那移除三省直從前歷年欠數容臣等細
加查核另造簡明文冊進

覽仍立限題催外伏乞

勅下戶部將臣等原疏詳查完欠數目分別勸懲并

乞

天語叮嚀以後不論新舊京糧已稱徵貯違限不解
者容臣等衙門與擅自那移者一體不時糾叅
等因奉

聖旨這青差薦劾各官錢糧分數既經查明准照原
疏分別勸懲各省直歷年積欠另查題催以後新
舊京糧已稱庫貯不行起解的一併查叅重處該
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除各省直歷年
積欠與已稱庫貯不行起解等項聽青差題催
申飭外其薦劾各官相應照原疏題覆等因呈

堂題覆間今據河間府批差大使彭廷訓等將
原欠天啓七年分京糧銀一千四兩零崇禎元
年分京糧銀一萬八十一兩零各解到部劄納
外該府兩年額銀俱已全完原叅青縣交河縣
俱應開豁又准山東司付稱剡城縣原叅全未
完額銀二百四十三兩零今差縣丞金應弼解
到全完相應開豁等因備付到司通行呈堂奉
批准開豁奉此案查巡青科道止據京糧一項
完欠以定分數本部節年題

舊事例凡全完者移咨吏部紀錄未完二分以上者
罰俸一個月未完四分以上者罰俸二個月未
完六分以上者罰俸三個月未完八分以上者
罰俸半年全未完者住俸督催今該前因通查
案呈到部看得巡青科道等官劉漢儒等查覈
過北直山東河南各府州縣京糧子粒錢糧除
歷年積欠未解等項聽該差另查題催外所議
經管各官徵解及數賢聲茂著者紀錄擢用完
不及數及全未完者分別罰治以昭勸懲蓋以

查覈止據京糧一項故所舉劾亦止照常行
例似於情法兩協既經題議并遵

旨覆奏前來相應依議覆

請恭候

命下臣移咨吏部將經徵京糧已完分數涿州等州
縣知州等官劉維禎等各紀錄擢用未完四分
以上原武縣知縣段達德州知州李應元武定
州知州高致愷各罰俸二個月未完六分以上
鄭州知州劉光祚罰俸三個月全未完盧氏縣

知縣劉堯派東平州知州趙之璧西華縣
張四術各住俸督催俟錢糧完解之日撫按官
會同巡青科道查明具

奏方准開復本部仍咨順天保定山東河南各巡
撫并移會巡青科道一體遵照施行

崇禎二年二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乳媪陸氏祈恩疏

題爲進

宮効勞有年被逆斥逐已久懇祈

天恩俯查舊例准給職銜以廣

皇仁事福建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正月十九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錦衣衛已故力士謝添貞妻

乳媪陸氏奏前事內稱臣於萬曆三十八年三

月選入

內廷乳侍

聖躬至天啓二年十二月朔遷居於
萬歲爺龍登寶位以來節蒙

恩賞但循往例

神宗皇祖乳媪金氏蒙封戴聖夫人夫王鑑授錦衣衛世襲指揮使男王承恩仍准世職今臣夫臣故止男謝之元一人伏乞

勅下各該衙門查例給與職銜然臣更有哀懇臣憂思成疾思照

乳媪例有造墳銀兩臣雖女流竊聞邊餉匱乏

帑藏空虛焉敢煩費想有籍沒遺下墳塋並
連莊房護墳地上泣望

賞臣以爲身後之計等因奉

聖旨着查

皇祖朝舊制具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司查例聞又奉本部批該陸氏揭同前事等因
奉批該司查覆奉此除所乞伊男謝之元職銜
聽兵部議覆外備查本司節年卷案未見有給
賜戴聖夫人金氏地土之稿蓋因本司卷案

萬曆四十三年靈雨墻倒壓損嘉隆以前之
已無存萬曆年間者亦多殘缺惟查有萬曆三
年九月內奉

欽依買棗林莊民胡相等地九頃七十畝預造佑聖
夫人墳塋之例有題給佑聖夫人墳戶疏稿可
據又查本部會計錄內萬曆九年清出給爵地
項下有奉聖夫人柴氏奏討陸炳沒官地一十
八頃五十九畝畦地一萬五千九百八十箇

節此皆

皇祖朝事其外更無可考至查

大明會典給賜款內並無給賜乳侍地土之例大抵

乳侍陳乞

恩賜或多出自

內廷不經本部撥給故本部無此卷案今陸氏陳

乞應否給賜亦惟

聖裁本部似難議擬合無據此題覆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陸氏所援戴聖夫人金氏夫若子之例

蓋爲其男謝之元求職級也此在兵部自當查

例具覆矣至其所求籍沒遺下墳塋並葬
房護墳地上則疏中原未援例是陸氏亦未
累朝乳侍應給之例若何而不敢妄援耳第奉有
明旨着查

皇祖朝舊制具奏故該司不得以往事之見於會
計錄及稿案中者具陳然佑聖夫人止給造墳
地九頃七十畝而奉聖夫人則又給沒官地一
十八頃有奇與睦地一萬五千有奇似皆一時
之

特恩非有確例若夫斟酌二者之間則或給田十餘
頃亦中正之規也合無請乞

聖明裁定或

勅臣部行令屯田御史撥給護墳地若干或如陸氏
原疏所請令順天巡按御史查有近時籍沒遺
下墳塋並相連莊房護墳地土給與若干恭候
命下臣部遵奉施行

崇禎二年二月二十日具

題三月十五日奉

聖旨准照原奏查有通勝汝官地等項相連莊房前
墳地土給與一十頂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涿州衝場徵糧地畝疏

題爲洪水衝場糧地成河災民萬難陪稅究憐極

天乞

恩比例攤派錢糧以甦民命事福建清吏司案呈崇
禎二年三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
直隸監察御史陳睿謨題前事內稱據霸州道
呈據涿州申該知州劉維禎丈勘得張汝澄等
被水衝場徵糧地共十二頃七畝八分九毫六
絲每年共徵銀六十二兩五錢一分八釐八毫

四續立徵六續九沙六塵卷查萬曆

年蒙撫按批據蔡村等里民王永祿等齊朝宣
等石元聲等俱以地被衝塌具告節蒙批查將
地糧均攤於槩州地畝內今汝澄等所奏水衝
地畝錢糧查無別項堪補合無照依王永祿等
舊例暫派槩州俟河遷地見可耕種者仍報起
科等因到道呈乞俯賜題

請等因到臣看得張汝澄等被災衝地既已勘明議
攤糧於槩州之地亦權宜之不得已者况徵銀

止六十二兩零計闔州均派亦僅毫末之加米
遠爲州民重困也惟俟水遷地復照舊業戶起
科前徵如數減免不得以抵糧爲匿糧之漸又
事體之兩全無弊者伏乞

勅下部院令臣等謹行遵奉等因本年二月二十五
日奉

聖旨該部院卽與議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
查先該涿州民張汝澄等奏前事等因奉

聖旨這涿州衛衝切糧地着該巡按御史查勘具奏

該部院知道欽此欽遵隨該本部咨都察院轉行
順天巡按御史查勘具奏去後節經移催今該
前因通查案呈到部該臣等會看得涿州災民
張汝澄等地被水衝糧無從出欲蠲則

國課缺額無抵欲徵則窮黎賠累難堪茲議將前
項災地糧銀照數均派於槩州地畝上全賦額
下恤民艱亦善計也况查有先年攤派舊例可
比事非創行所當准從既經按臣勘明具題前

來相應依議理

請恭候

命下臣等轉行順天巡按御史行令涿州將張汝澄等水衝地糧銀六十二兩五錢一分八釐八毫四絲二微六纖九沙六塵照例暫行攤派於棗州地畝之內俟河遷地出起科復額之日卽行停止攤派以杜欺隱

崇禎二年三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陽武侯薛濂贍田疏

題爲懇

恩准給原賜贍田以廣

聖澤事福建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元年三月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中軍都督府帶俸太子太傅陽武侯薛濂奏前事內稱始祖薛祿

賜第一區在于西城鳴玉坊贍田三千餘頃散落固安武清安肅滄州等處緣臣伯祖薛翰絕嗣斷爵三十餘年比時戶部司官劉效祖議將莊田

暫且備邊俟有承襲另行奏請

世廟將賜第改爲顯應觀至

穆宗朝始勘明承襲而至於臣名爲勲臣糊口惟艱
又臣二世祖母

常德大長公主以絕嗣而乏香火伏望

勅下該部將原賜莊田廬舍照數補給等因崇禎元
年二月十六日奉

聖旨這奏討原賜贍田着該部酌議與覆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除疏內所請補給

賜第一節應咨工部另議外查得該爵所稱贍田三千餘頃緣世爵中斷暫且備邊一節乃嘉靖年間事卷案已失無可查考及查

會典內給賜一款惟有徵解事例未載始封原給之數本部會計錄內莊田一款惟萬曆九年備邊項下有陽武侯薛倫退出地銀三百六十五兩有奇坐落河間府滄州靜海縣二處然亦未註何年退出不知此地是否在原給三千頃之內或另是一項也大抵

國初勲臣皆有賜地或多或少均出報功
恩數或繇有司徵解或聽本爵管業

會典計錄原未該載亦無定例惟嘉隆以來戚臣
凡封侯伯者皆賜地七百頃此則相沿之近例
計錄與卷案互有可考者今該爵所請補給原
賜贍田三千餘頃當此時詘決難如數准從似
當請自

聖明定奪等因本年三月內呈奉署堂批陽武失爵
三十年至

穆宗朝而復又歷六十餘年至今日而請復贍田事屬重大年復久遠不厭詳慎該司會同俸深郎中三員酌議妥確另行奉此遵卽移付司務廳查得浙江司郎中梁維基雲南司郎中楊國柱山東司郎中范鑛俱已俸深公同會議間該本爵揭稱爵之復爵遺田也乃門庭多難之故非三世有過犯削革又非原賜自廢而復請矧旣復其爵則田宜復矣等因并功臣封爵考一冊到部奉批司查書一冊併發奉此適值梁郎中

差出又查得河南司郎中華來俸深且職等

同查議得

國初勲臣固有賜地然卷案既無可考傳記亦不該載封爵考一書諸勲功業世系詳矣而獨不入賜地一事蓋略之也所可徵信者惟

會典計錄二書而

會典亦無地數惟查會計錄內沿革事例項下隆慶二年本部覆疏稱已故陽武侯薛倫等先次清查不行開報正原題所謂影射埋沒者俱全

入官照數納稅等語而萬曆九年備邊地銀項下乃有薛倫退出地銀三百六十五兩有奇數則其田固因清查不行開報遂以入官矣及查

會典內開隆慶二年本部奉

旨議定應留莊田元勲後裔原議百頃之外再留一百頃如係勲戚相半者再留五十頃此不易之定例也故計錄所載諸勲惟英國定國各二百頃餘皆不及此數今陽武之田事經久遠誠難

補給卽奉

旨酌議諸司何敢輕議第以該爵旣云糊口無資且
在當日原非大過削奪復其爵似亦當量給其
田且其二世祖桓曾尚

常德大長公主亦屬

天潢一派近

皇恩篤厚於勲戚或不吝稍補其贍資似應請自

聖明裁定可也等因本年五月內呈奉署堂批據查
陽武贍田在隆慶二年經本部覆疏以不行開

報之故入官也英國定國各留二百餘頃矣入
官者今始請復留二百頃者亦曾否請增陽武
而外通侯尚多贍田果否相同亦有如陽武之
全無者否弟承兄爵亦有遞減之例否卽今陽
武欲復頃數應定若干當於何地撥給尚須預
查明確以便議覆奉此查得各爵贍田經隆慶
二年清查存留之後未聞有續請加增者今見
在勲戚五十餘員內原有贍田載入計錄者僅
十七員頃數多寡懸殊原不相同其餘諸勲或

有自行管業錄未該載者蓋亦有如陽武之全
無者此或當時原未給賜或子孫因事削奪其
故固不可知第承兄爵者原有遞減祿米之例
陽武始封定祿千一百石今止支八百石是已
減三百石矣贍田歷年既遠在先年已有遞減
之例即使原給雖多然今之應存者不過如
會典所載原議百頃之外再留一百頃勲戚相半
者再留五十頃已耳今陽武侯欲復頃數卽

聖意浩蕩亦止應照

會典之例第事經久遠時更置詘應否補給若干
本司未敢擅擬伏惟本部詳定請自

上裁耳至於地畝之撥給則屬屯院職掌當俟得

旨之日咨行也等因本月內呈奉署堂批陽武贍田
之請應否准給未見說明何以題覆再議奉此
又該本爵揭稱爵祖贍田隆慶二年奉有不行
開報盡數入官夫當時承爵無人誰爲開報可
深原也但據

會典計錄既有定例爵亦曉曉爵外雖有無者或

自行管業未載計錄者甚多或經前革或係
廢非如爵斷襲三十餘年盡數入官諸勲自不
得比爵之例而妄請也乞電始末蚤賜具覆等
因到部奉署堂批司查奉此復該職等公議得
勲戚贍田歷來已久惟有清查之法原無補給
之例卽

會典內勲臣原議百頃外再留一百頃勲戚相半
者再留五十頃然查勲戚現田在冊者實無此
數豈陽武所得求多獨據計錄稱先次清查不

行開報而遂以入官查彼時委係故絕未經承襲蓋無人開報而非抗不爲報也實與影射埋沒者不同此一節略有可原耳及查本爵項下在計錄可爲據者惟有薛倫退出地銀三百六十五兩有奇一款以每畝徵銀三分之例計之共該地一百二十一頃有奇或念當時委以故絕未經承襲開報無人非出影射且奉有酌議與覆之

旨似不妨請行補給第今時值艱難該爵又從旁枝

入繼或量爲再減宜聽

上裁爲便等因本年六月內呈奉署堂面諭本部署
事止可料理軍需此事候正堂主持等因奉此
遵候至本年八月內又該本爵揭爲再陳贍田
始末以祈速覆事等因奉堂批司查奉此該本
司呈稱本司不敢另議謹將前項四司公議緣
繇備行呈請裁示等因本年九月內呈奉堂批
此事有無勲臣可比例者仍查議妥行奉此覆
查間本爵已奉

差公出及查見在諸勲未見有請復贍田之例可比
案候本爵差回查其家乘有無原賜贍田確據
開報到日議覆在案今崇禎二年三月內該本
爵揭稱當事初議謂爵此請當如戚臣例復地
七百頃呈堂屢經批駁議當照勲戚相兼應復
田二百五十頃矣乃復變其說止據退出三百
六十餘兩之銀復地一百二十餘頃恐啓諸勲
比例之端且勲田載入計錄雖多寡不等然經

清查題

謂時不足者照舊有餘者退出非如爵盡數入官也

伏乞電驗始末立主公道俯照

會典項數復給等因到部奉堂批題覆奉此該本
司覆看得陽武復田一事先經本司會同雲南
河南山東等司再三詳議內稱所可爲據者惟
有會計錄內薛倫退出地銀一款計該地一百
二十一頃或念當時無人開報非出影射且奉
有酌議與覆之

旨似不妨補給第今時值艱難該爵又從旁枝入繼

或量爲再減等語似已委曲周至不遺餘力
乃今該爵之揭又謂前議於例未當必欲照
會典勲臣原議百項外再留一百項勲戚相半者
再留五十項之例似亦有說第其所稱先世尚
主之說尤覺無據戚之一字似難強附合無以勲
臣原議百項及再留一百項二說金陳以聽
聖明定奪等因呈堂奉批據議已妥准照題覆奉此
通查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陽武侯薛濂之請
復贍田也謂其始祖祿原有

賜地三千餘頃緣其伯祖翰絕嗣爭襲斷爵

將前地退歸備邊其言似非無因然據疏揣察

其

賜地大約在

成祖時而其退地大約在

世宗時歷年並已久遠無論本部卷宗無復可考即
皇明封爵考

大明會典與本部會計錄諸書亦皆未見有該爵

賜地一事至該爵疏揭纍纍亦終未能舉一顯著

跡以示徵信則本部又安得不引會計錄中
倫退出地銀一節以爲考據乎前四司公議
卽以退出之數爲銜酌補給之數蓋亦計之
得已者而今該爵又謂當時此地原與諸勳
一清查同一退出事在故絕之先若據此補
則諸勳亦將據此援引反覺不便惟照

會典議定勳戚應留贍田之數此說似亦近理
等又查得

會典會計錄一
款隆慶二年屯田御史王廷瞻

稱年遠勲戚自封爵日爲始傳派五世者
莊田百頃以爲世守之業等因奉

上議覆該本部題稱元勲後裔傳派五世者原議百
頃之外今再留一百頃如係勲戚相半者再留
五十頃奉有

欽依又查會計錄內見在勲戚五十餘員內原有贍
田者僅十七員而此十七員內又惟英國定國
二元勲得足二百頃其餘通侯多者不過一百
一十五頃少者纔五頃與一二十頃是

會典續議之數當年已不能盡行矧今時詘勢傷
可復量多較少務求取盈卹臣等再三酌議本
爵先世尚

主之說正派已中絕矣則勲戚相半之說難強附
也若照本部覆議百頃之外再留百頃之例但
查本爵中間失爵三十年又歷六十餘年而請
復贍田事不恒見且以英國定國二元勲各止
田二百頃而本爵一旦晏然比而同之揆之情
理或亦有所未妥也似當查照

會典計錄初議仍以百頃爲主庶爲確富然較諸
見在通侯也是取法乎多者矣惟是本爵曉曉
似堅欲得二百頃事關勳臣臣等仰循

祖制情酌時艱誠不得不查明舊例擬議上

請取自

聖裁者也伏候

皇上酌定多寡數目

勅下臣部轉行屯田御史于北直各府見在備邊地
內照數撥給施行其賜第改觀一節聽候工部

酌議題覆此係故絕中格勲臣其餘見在諸勅
以後不得妄援陳乞則

恩澤有節而侈念潛消矣

崇禎二年三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贍田准照會典計錄初議補給百頃賜第着工
部查覆欽此